

民生消费力



全国政协委员施维雄： 健全普惠性幼儿园发展机制

本报记者 黎竹 刘旺 北京报道

“一花开放不是春，百花齐放春满园”。学前教育需要多元化办学模式。”在2024年全国两会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香港篮球总会会长施维雄接受《中国经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

从2023年起，施维雄开始呼吁关注新生儿人口逐渐减少、部分幼

提倡多元化办学

施维雄建议，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办学，保障投资权益，增强信心。

“入园难，入园贵”曾是困扰家长群体的一大难题。自国家连续实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以来，该问题得到有效缓解。从教育部3月1日新闻发布会公布的数据来看，全国普惠性幼儿园占全国幼儿园比例的86.16%，普惠性幼儿园在幼儿园占点全国在园幼儿比例90.81%。

在施维雄看来，国家已有效保障了绝大多数幼儿享受普惠性学前教育的愿望，但学前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仍然较为突出，

科学制定普惠园收费标准

要想满足群众“幼有优育”的需求，就需要顺利推进民办幼儿园普惠进程健康发展。

施维雄也关注到幼儿园在减少的情况。教育部以往的公开数据显示，自2021年以来全国幼儿园数量呈下降趋势，在2023-2024年，幼儿园减少1.48万所。

根据记者此前的采访发现，除了部分幼儿园由于自身运营不善而倒闭外，收费低加上政府的补贴经费保障机制跟不上或补贴未落实到位等情况，致使普惠园缺乏经费保障，进一步导致教学质量下滑，目前一些普惠园处于低质维持或亏损经营状态。

根据施维雄提供的调查数据，省级标准示范幼儿园的实际生均培养成本（平均每个学生的培养成本）为1.3万~2.6万元，深圳、上海、北京及一些省会城市的公办园实际生均培养成本3万元以上（不含幼儿园投资折旧及租金），公办园

园出现运营难这一问题。他认为：“普惠园保教费的合理定价及政府奖补机制和政策的落实，公办园建设的合理布局，增强办学信心，不仅关乎幼儿园生存发展，长远意义上则是关乎整个国家和民族的大事。”

那么，如何进一步推动“幼有所育”向“幼有优育”？此次全国两会上，施维雄的提案是《健全普惠性幼儿园收费标准和经费保障机制，促进

民办幼儿园是我国学前教育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各级政府应充分调动民办园办学积极性，加大学前教育的经济投入和政策供给。

因此，“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办学，保障投资权益，增强信心。”成为施维雄提出的建议之一。

基于民办幼儿园投资人往往通过卖房、抵押或向亲友举债所得兴办幼儿园的情况，施维雄建议“政府部门勿强迫社会力量办学签署幼儿

收费每生每月130~700元，仅为实际培养成本的6%~23%。政府定价民办普惠园按当地同级公办园收费标准的1.5~2倍，则象征性给每生每月补贴几十元至百元。

事实上，就在今年2月，教育部印发了《幼儿园督导评估办法》和《关于认定一批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旨在促进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通知》明确提出，要落实普惠性民办园补助，扶持普惠性民办园健康发展。

要想满足群众“幼有优育”的需求，就需要顺利推进民办幼儿园普惠进程健康发展。施维雄意识到，充足的办学经费能够提升园所的办学质量。

由此，施维雄提出两点建议：建立科学的普惠幼儿园教育成本

测算办法，制定合理收费标准；因地制宜建立合理成本分担机制，落实政府奖补经费准时到位。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香港篮球总会会长施维雄

本报资料室/图

具体而言，他建议，各省市区县政府应组织专门力量，进行民办园实际生均培养成本的核算，客观考虑普惠园实际投入和运营成本，科学制定普惠园收费标准，通过合理保教费定价及政府补助、生均补贴等给予普惠园支持。

此外，他还建议，政府应根据市场需求、物价指数和办学成本，建立每2~3年一次的收费动态调整机制，科学合理制定幼儿园收费标准，确保民办普惠园有办学结余用于园所的建设发展；政府根据幼儿园的实际培养成本及质量等级的不同，当地财政实力、居民家庭承受力，确定幼儿园的政府与个人家庭分担机制，确保普惠

园资产无偿捐赠，要允许投资办学费按投入资金提取一定比例的管理费和装修设备折旧费；政府要收回公办的民办园应予以评估回购。”

他向记者表示：“学前教育需要多元化办学模式。”

记者也注意到，2023年下半年，在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上，国务院提请审议了学前教育

法草案初次审议。草案明确，发展学前教育坚持政府主导，以政府举办为主，大力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引导和规范社会力量参与。

施维雄在提案中表示，政府制定合理的政策保障机制，才能鼓励更多的社会力量参与继续投资，持续为社会大众提供优质的普惠性幼儿教育服务。

施维雄认为，从根本上解决民办幼儿园普惠进程障碍，才能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办教育只有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才能切实保障办学质量，最终让受教育者受益，让学前教育为实现中国梦助力。”施维雄如是说。

全国政协委员金李：促进产学研链条畅通

本报记者 刘旺 北京报道

党的二十大提出“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时代命题，教育部、工信部和国家知识产权局等三部门开启“千校万企”协同创新伙伴计划，全力强化协同创新。高校要明确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国家战略的思路，企业要认识到高校洞悉科技前沿、学科丰富的价值。

产学研合作是一种将企业、科研价值和亟需转变

首先，金李认为，现阶段高校服务企业还不够主动，研究与解决真问题的学风还不够扎实，科研价值尚未全面转变。

对此，他建议，高校管理者要结合区域产业特性，在学校战略规划、管理制度、人才布局、科研评价、资源分配中前瞻性布局并加以落实。

“科研评价不应只看论文数量，还要看选题立意和格局、项目的前瞻性和应用前景。为政府和企业提供政策建议、咨询报告也应

跨过科研成果转化的“死亡谷”

同时，金李提到，科技成果转化中间环节存在“死亡谷”。

具体而言，借鉴国外分类，技术成熟度可分为9个阶段，高校擅长做1~3的基础原创研究，产业和资本擅长做7~9的风险投资和产业化应用。高校是基础研究主力军和科创策源地，不能指望大多数科研人员都去做成果转化甚至产业化。企业和风投具有逐利的天性，不能指望它们靠情怀去投早投小。4~6的工程化阶段往往缺乏足

够资源，许多科技成果被“束之高阁”，成为技术转化的“死亡谷”。

对此，他建议地方政府发挥召集作用，鼓励企业、高校通过规模化工程师队伍建设创新联合体，以需求为导向，专注于4~6工程化阶段，高质量的工程师团队在产业与高校之间扮演桥梁和技术经理人，对接产业需求和高校的深层次科研能力，在解决企业实际问题中培养新型工科人才。通过金融和法务手段构建新型责

任分配机制：每个环节都做自己擅长的事情，大幅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成功率。

最后，金李提到，高校与中小企业合作不够密切，后者科研投入不高，创新人才不足。从实践来看，高校倾向于和龙头企业、科技领军企业开展合作，对广大中小企业不够了解。而中小企业作为创新创业和酝酿新兴技术的主力军，往往因人才不足、研发缺钱等因素，面临巨大的生存与发展压力。

在采访中了解到，全国政协委员、九三学社中央常委、南方科技大学副校长、商学院代理院长金李提交了《关于畅通产学研链条的提案》。

金李提到，当前，高校和企业之间远未形成知识、人员、技术、资本的自由流动，高校科技力量尚未在国家创新体系中充分发挥作用，尚未形成对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支撑作用。

基于此，金李围绕着产学研合作中普遍存在的五大问题提出了对策。

他表示，许多高校的技术转移部门缺资源、缺人手、缺话语权，且能力不足，无法全面深入了解学校科研状况或产业需求。高校的技术转移部门激励机制缺失也制约着技术转移队伍的发展

对此，金李建议，高度重视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团队建设，健全技术经理人的培养、评估和备案体系，培育跨学科跨领域、懂行业懂创业、能谈判讲故事的技术经理人，形成足够规模的人才池。

在采访中了解到，全国政协委员、九三学社中央常委、南方科技大学副校长、商学院代理院长金李提交了《关于畅通产学研链条的提案》。

金李提到，当前，高校和企业之间远未形成知识、人员、技术、资本的自由流动，高校科技力量尚未在国家创新体系中充分发挥作用，尚未形成对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支撑作用。

基于此，金李围绕着产学研合作中普遍存在的五大问题提出了对策。

他表示，许多高校的技术转移部门缺资源、缺人手、缺话语权，且能力不足，无法全面深入了解学校科研状况或产业需求。高校的技术转移部门激励机制缺失也制约着技术转移队伍的发展

对此，金李建议，高度重视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团队建设，健全技术经理人的培养、评估和备案体系，培育跨学科跨领域、懂行业懂创业、能谈判讲故事的技术经理人，形成足够规模的人才池。

对此，他建议，鼓励学者与产业界、投资界的专家合作，成为有潜力、成长型中小企业，特别是“专精特新”企业的技术顾问和跨学科的顾问团。高校在开展企业高管培训的过程中大力宣传本校的平台和项目，争取社会资本的关注和信任。建议政府推动实施“中小企业研究计划”，为中小企业铺设获取高校基础研究项目的渠道，并针对中小企业研究项目配扶持资金与产业政策。

对此，他建议，鼓励学者与产业界、投资界的专家合作，成为有潜力、成长型中小企业，特别是“专精特新”企业的技术顾问和跨学科的顾问团。高校在开展企业高管培训的过程中大力宣传本校的平台和项目，争取社会资本的关注和信任。建议政府推动实施“中小企业研究计划”，为中小企业铺设获取高校基础研究项目的渠道，并针对中小企业研究项目配扶持资金与产业政策。

对此，他建议，鼓励学者与产业界、投资界的专家合作，成为有潜力、成长型中小企业，特别是“专精特新”企业的技术顾问和跨学科的顾问团。高校在开展企业高管培训的过程中大力宣传本校的平台和项目，争取社会资本的关注和信任。建议政府推动实施“中小企业研究计划”，为中小企业铺设获取高校基础研究项目的渠道，并针对中小企业研究项目配扶持资金与产业政策。

对此，他建议，鼓励学者与产业界、投资界的专家合作，成为有潜力、成长型中小企业，特别是“专精特新”企业的技术顾问和跨学科的顾问团。高校在开展企业高管培训的过程中大力宣传本校的平台和项目，争取社会资本的关注和信任。建议政府推动实施“中小企业研究计划”，为中小企业铺设获取高校基础研究项目的渠道，并针对中小企业研究项目配扶持资金与产业政策。

摆脱幼儿园“去小学化”之困 关键在于依法治教

本报记者 李媛 北京报道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基础教育相关问题成为焦点之一。其中，汉语拼音的学习引起了全国政协委员、华中师范大学生命科学院教授徐旭东的关注。对此，业内专家表示，这背后实际反映了我国关于幼儿园“去小学化”“零起点”教学之困还有待破解。

徐旭东向《中国经营报》记者表示：“许多家长反映，公立幼儿园不教汉语拼音，而小学一年级汉语拼音只教一个月到半个月，孩子难以跟上。这一问题

“零起点”入学需要高质量准备

“今年孩子刚上一年级，语文学一学期共有八个单元，有两个单元是学习汉语拼音的，汉语拼音占课时比例很少，孩子从幼儿园出来，忘得也快。另外，数学书里的题没有拼音，这对于很多一年级孩子的数学学习造成了很大障碍，全指望老师读题确实不现实。”北京市东城区的家长王女士告诉记者。

记者发现，北京一年级学生上册的语文学，第一单元是识字单元。“从识字（比如‘金木水火土’）来降低拼音的难度，学完这个课程就开始一个月的拼音教学。”北京市东城区一重点小学的语文老师告诉记者，开始学习拼音后，基本就不穿插单独的识字单元或课文单元了，学的音节多了也会有音节组成的词。

徐旭东认为，快速完成拼音教学没有必要。首先，对于一年级学生来说，无论是语言能力发展，还是汉字认写，都不需要在一个半月内尽快学完汉语拼音。拼音教得慢一些，丝毫不妨碍孩子们认汉字、学表达的进度。拼音作为一套注音符号系统，主要功能是在孩子们后续的查字和自学过程中发挥作用。其次，“一带而过”式教学导致拼音基础不牢。拼音教学这种终生受用的知识技能，最应该放慢节奏，让孩子们学得扎实一些。

徐旭东表示，多年前，我国小学一年级学习汉语拼音的时间长达一年，许多人反映，这样慢工细活的学习，基础扎实。毕竟，拼音对于我国儿童而言，是与汉字完全不同的符号系统，给予充足的学习记忆、运用掌握的时间符合儿童能力发展的特点。

记者也注意到，在国家实施“双减”政策之前，大部分准备进入一年级的学生都会进入“学前班”重点学习拼音，所以，学校的拼音教学在实践中就容易“一带而过”。但在“双减”政策实施之

依法治教

此次两会上，徐旭东提出，以拼音教学为代表的小学教育问题加重了年轻家长的养育负担。现行教学内容进度安排，导致许多家长必须自行投入大量时间完成教学任务。这种情况在其他科目和一年级后的学习中普遍存在，使得养娃负担不仅仅是经济上的负担，还有时间精力上的负担。

“家长的纠结和困惑是很突出的。”王女士告诉记者，不提前学怕孩子跟不上进度，自信心遭遇打击，提前学又不好找合法的学前教育机构。

事实上，2021年3月，教育部印发的《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提出，“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对学前儿童违规进行培训”“幼儿园不得提前教授小学课程内容”“小学严格执行免试就近入学”“坚持按课程标准零起点教学”。但在实践中，一些教师和家长仍面临转型期的困惑。

21世纪教育研究院院长熊丙奇指出，幼儿园“去小学化”、小学“零起点”教学似乎存在难以摆脱的困局。虽然教育部门已要求义务教育阶段的学校实行“公（办）民（办）同招”、电脑摇号入学，但有的地方并没有严格执行，还有学校进行幼升小密考，地下招生；教育部门要求小学坚持“零起点”教学，一、二年级教学要“低幼化”，但也

普遍存在，但公立幼儿园和小学分别依据《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以及《教师教学用书》的要求开展教学活动，难以找到有效措施去解决。”

针对上述问题，他建议，首先要放慢一年级拼音教学节奏，给儿童充足的学习消化时间。拼音教学可以分摊到一个学期甚至更长时间完成，与课文教学交叉进行、相互匹配。其次要适应公立幼儿园与私立幼儿园在教学上显著差异的现实，研究制定加强公立幼儿园大班“幼小衔接”教学指南。

后，“零起点”入学的孩子开始增多，这就对小学拼音的教学质量以及教学时间提出了新的要求，“一带而过”会造成“零起点”入学孩子的不适应。

对此，徐旭东在提案中提出，“一方面，幼儿园教育要防止‘小学化’，另一方面，也要强化公立幼儿园大班对小学一年级学习的学前准备，引入一些过渡性学习内容”。

“目前，公立幼儿园的孩子一般在入学前去私立幼儿园上‘幼小衔接班’，或者由家长提前教汉语拼音，再加上一年级期间投入大量课后时间学习，才能跟上一二年级教学进度。这一问题反映出现行教学规划在某些方面与现实脱节的情况。”徐旭东告诉记者。

徐旭东认为，快速完成拼音教学没有必要。首先，对于一年级学生来说，无论是语言能力发展，还是汉字认写，都不需要在一个半月内尽快学完汉语拼音。拼音教得慢一些，丝毫不妨碍孩子们认汉字、学表达的进度。拼音作为一套注音符号系统，主要功能是在孩子们后续的查字和自学过程中发挥作用。其次，“一带而过”式教学导致拼音基础不牢。拼音教学这种终生受用的知识技能，最应该放慢节奏，让孩子们学得扎实一些。

徐旭东表示，多年前，我国小学一年级学习汉语拼音的时间长达一年，许多人反映，这样慢工细活的学习，基础扎实。毕竟，拼音对于我国儿童而言，是与汉字完全不同的符号系统，给予充足的学习记忆、运用掌握的时间符合儿童能力发展的特点。

记者也注意到，在国家实施“双减”政策之前，大部分准备进入一年级的学生都会进入“学前班”重点学习拼音，所以，学校的拼音教学在实践中就容易“一带而过”。但在“双减”政策实施之

有不少小学老师告诉准小学生家长，跟上小学教学进度需要识多少字。也就是说，从幼儿园、小学到家长，都有对孩子进行提前教育的“现实理由”，每个环节都存在小学化的倾向。

“进一步分析会发现，存在上述问题的根源在于没有做到依法治教。”熊丙奇进一步分析说，我国早就明确禁止幼儿园小学化，如果幼儿园对孩子进行小学化知识教学属于违规办学；从2020年起，各地义务教育学校实行招生新政，进行“幼升小”地下考试、招生也属于违规招生；从2021年起，我国实施“双减”政策，明确要求不得开展面向学龄前儿童的线上培训，严禁以学前班、幼小衔接班、思维训练班等名义面向学龄前儿童开展线下学科类（含外语）培训；而小学教育方面，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明确，严格按课程标准“零起点”教学，小学一年级设置过渡性活动课程，注重做好幼小衔接，小学不坚持“零起点”教学属于违规办学。

“根本还是幼儿园‘去小学化’、小学‘零起点’的教学问题，如果在小学阶段，能够让孩子循序渐进地掌握拼音，就不需要孩子在幼儿园阶段学拼音，家长也不需要焦虑地送孩子去校外培训机构学习。”熊丙奇说。